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 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1、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4,198,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2、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82,5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1月20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3、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3,480,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5月8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4、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2,100,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9月11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均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9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27日，公司对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6）。

4、2021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

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1.00元/股调整为20.822元/股，并于2022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8、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决定取消49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165.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和预留）由20.822元/股调整为20.585元/股，决定取消9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25.5万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

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取消28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824,462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3年10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1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2、2023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25,330份（其中包括9名离职人员尚未注销完成的股票期权99,962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43,093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4、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和预留）由

20.585元/份调整为20.304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6、2024年6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1月2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7、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3年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060,115份予以注销；决定取消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7名离职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72,000份（不含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同意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8、2024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10月1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9、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82,490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4月17日至2022年4月2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1）。

4、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2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

意公司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0.00元/股调整为19.822元/股，并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7、根据《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截至2023年5月13日，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预留的125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9.822元/股调整为19.585元/股，决定取消7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95万份；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3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7月11日至2024年5月8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0、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9.585元/份调整为19.304元/份；决定对在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769,870份予以注销；同

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4年6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5月8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2、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数量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拟注销数量由1,769,870份调整为1,769,37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8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9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3年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3年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9月12日为授予日，向188名激励对象授予8,090,000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9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1.00元/份调整为20.719元/份，并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7、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取消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3名离职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090,000份；同意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8、2024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9月11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刘先成	董事长	120,000	48,000	0	0%
胡明龙	董事、总经理	100,000	40,000	0	0%
曾 映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40,000	0	0%
王 红	董事、财务总监	80,000	32,000	0	0%
项 磊	董事	80,000	32,000	0	0%
李大巍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	32,000	0	0%
邱 亮	副总经理	80,000	32,000	0	0%
路 曼	董事会秘书	120,000	48,000	0	0%
王 铮	核心技术人员	80,000	32,000	0	0%
彭国庆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16,000	0	0%
小计		880,000	352,00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210 人）		9,615,000	3,846,000	0	0%
小计		9,615,000	3,846,000	0	0%
总计		10,495,000	4,198,000	0	0%

注1：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王红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李大巍先生为董事、副总经理。

注2：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20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0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49人）		1,365,000	682,500	0	0%
小计		1,365,000	682,500	0	0%
总计		1,365,000	682,500	0	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49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10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001%。

（三）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	----	----------------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刘先成	董事长	500,000	150,000	0	0%
胡明龙	董事、总经理	350,000	105,000	0	0%
曾 映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350,000	105,000	0	0%
王 红	董事、财务总监	300,000	90,000	0	0%
项 磊	董事	50,000	15,000	0	0%
李大巍	董事、副总经理	650,000	195,000	0	0%
邱 亮	副总经理	400,000	120,000	0	0%
路 曼	董事会秘书	250,000	75,000	0	0%
王 铮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30,000	0	0%
彭国庆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5,000	0	0%
小计		3,000,000	900,00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56人）		8,600,000	2,580,000	0	0%
小计		8,600,000	2,580,000	0	0%
总计		11,600,000	3,480,000	0	0%

注：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王红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李大巍先生为董事、副总经理。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66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3人参与行权并完成5,626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16%。

（四）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共计 165 人	7,000,000	2,100,000	0	0%
小计	7,000,000	2,100,000	0	0%
总计	7,000,000	2,100,000	0	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65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2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0001%。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均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不涉及行权股票上市流通及股本结构的变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票期权行权。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不涉及募集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本次行权结果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